

证券代码：838942

证券简称：网创科技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方案（修正案）



主办券商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录

声明	1
目录.....	2
释义	3
一、公司基本信息.....	4
二、发行计划.....	4
（一）发行目的.....	4
（二）发行对象.....	4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7
（四）发行数量及金额.....	7
（五）公司挂牌成立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及其对公司价格的影响	7
（六）股票限售安排.....	7
（七）募集资金用途.....	8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11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11
（十）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12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2
四、其他重大事项.....	13
（一）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13
（二）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13
（三）公司不存在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 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13
（四）本次股票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13
（五）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13
五、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14
六、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本发行方案中相关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本公司、网创科技、发行人	指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广发证券、主办券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主办券商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发行方案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分项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创科技”、“公司”、“发行人”）

证券简称：网创科技

证券代码：838942

法定代表人：林振宇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高凡

注册地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19号大街571号4幢B312室

办公地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19号大街571号4幢B312室

电话：0571-28888398

传真：0571-28888398

网址：<http://www.topwinchance.com/>

电子邮箱：fangao@dajiaok.com

二、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

为更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增强公司实力，扩大品牌影响力，拟实施本次股票发行工作，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增宝洁项目的建设和开展。

（二）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的有限认购安排

1、发行对象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者。

本次股票发行属于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公司已与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认购对象均为公司在册股东。

拟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投资者名单及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拟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股份数量 (单位：股)	拟认购金额 (单位：元)	认购人性质	认购方式	是否在册股东
1	林振宇	189,031	2,040,817.00	自然人	现金	是
2	吴舒	189,030	2,040,816.00	自然人	现金	是
3	张帆	189,030	2,040,816.00	自然人	现金	是
4	卢华亮	189,030	2,040,816.00	自然人	现金	是
总计		756,121	8,163,265.00	-	-	-

注：股票发行价格为 10.7962 元（四舍五入后），合计数与分项数值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1）林振宇

林振宇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毕业于闽南师范大学，2003 年 6 月至 2005 年任中国联通（厦门）分公司市场部主管；2005 年至 2007 年任阿里巴巴（中国）有限公司福建区域市场部经理；2007 年至 2010 年任淘宝（中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市场部经理；2012 年 2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1 月，任杭州网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杭州网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今，任杭州网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职杭州奥悦总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 吴舒

吴舒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毕业于北京大学，2007年至2009年任杭州拓志科技有限公司CEO；2012年至2015年11月，任职杭州网创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总监；2012年3月至2015年11月，任杭州网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监兼监事；2016年2月至今任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

(3) 张帆

张帆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至2008年任东阳华磊制衣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杭州网创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4) 卢华亮

卢华亮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毕业于浙江理工大学。2002年至2010年任浙江理工大学视觉传达系主任助理；2002年至2011年任杭州品邦百利广告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2年4月，任杭州网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5年9月，任职杭州奥悦经理；2015年10月至2016年2月，任杭州奥悦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

上述发行对象均系公司在册股东。林振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吴舒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张帆为公司董事，卢华亮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现有股东杭州网创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刘希哲、杭州网哲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福鹏宏祥叁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出具

承诺函，放弃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其他现有在册股东均参加本次股票发行认购。

（三）发行价格及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1、本次定向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7962 元（四舍五入后）。

本次发行定价依据参考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市盈率、每股净资产等因素，并与投资者沟通后确定。

2、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1）认购方式：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

（2）支付方式：投资者在约定日期前将认购款足额汇入公司指定账户。

（四）发行数量及金额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以定向发行的方式发行不超过 756,121 股（含 756,121 股）人民币普通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8,163,265.00 元，主要用于新增宝洁项目的建设和开展。

（五）公司挂牌成立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及其对公司价格的影响

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不需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自公司挂牌成立以来，未进行过分红派息、转增股本。

（六）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认购的股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限售。

本次股票发行的股份除法律法规规定的转让条件外，无其他限售安排，无自愿锁定承诺。

（七）募集资金用途

1、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年6月，公司与宝洁集团签订合同开始了长期、深入的电子商务合作，公司也将业务领域从原有的美妆类目延伸至洗护、母婴类目等。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主要用途就是为了满足宝洁项目的建设和开展，从而达到进一步增强公司实力，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扩大品牌影响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将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将严格按照规定建立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向监管部门报备。

2、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测算过程

（1）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

多品牌运营模式是快速消费品行业中普遍使用的一种经营模式，多品牌策略不仅能丰富产品品牌组合，也能降低未来需求市场变化带来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国内外快速消费品品牌企业提供全网各渠道电子商务经销服务和电子商务综合运营服务。随着市场竞争不断激烈化、市场需求不断地个性化，公司需要增加品牌合作来应对这一系列的市场变化，以达到进一步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因此，本次与宝洁集团的合作即为公司多品牌运营战略的体现。与世界500强的合作，公司不仅需要优良宽敞的办公场地，还需要组建一支优秀、稳定的管理团队并匹配大量的专业人才和营销人才，才能达

到顺利承接宝洁项目的要求。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宝洁项目是合理的、必要的。

(2) 本次募集资金的测算过程

本次募集资金不超过8,163,265.00元(含8,163,265.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与宝洁项目的建设。

① 宝洁项目投资估算

1) 本次宝洁项目投资总额预估为20,21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投资金额(元)	投资比例
建筑工程投资	1520000	7.52%
场地租赁费	1550000	7.67%
硬件购置费	1380000	6.83%
人员费用	15000000	74.22%
创意服务购买费	560000	2.77%
市场调研费用	200000	0.99%
总投资金额	20210000	100%

2) 项目投资预算

A. 建筑工程投资

建筑工程投资主要包括:装修和施工费用等,根据当地建筑工程标准及公司实际情况,具体的投资估算如下表所示:

项目	预计工程量(平方米)	单价(元/平方米)	总额(元)
装修及配套设施工程(广州)	500	800	400000
装修及配套设施工程(杭州)	1400	800	1120000
总计			1520000

B. 场地租赁费

本项目场地租赁费主要包括:杭州和广州两地办公场地的租金等。

项目	租期(月)	单价(元/月)	总额(元)
办公场地(广州)	10	95000	950000
办公场地(杭州)	10	60000	600000
总计			1550000

C. 硬件购置费

本项目硬件投资主要包括：办公设备等。

类别	设备名称	单价（元/件）	件数	总额（元）
办公设备	电脑	6000	230	1380000
总计				1380000

D. 人员费用

本项目预计员工200-250人，将会设立运营、设计、策划、资源、推广等专项岗位，每年薪酬支出约1500万元。具体投入费用如下：

职位	人力成本（元）
运营岗	3600000
设计岗	2800000
策划岗	1900000
资源岗	880000
推广岗	1100000
客服岗	4140000
后勤岗	580000
总计	15,000,000

E. 创意服务购买费

本项目创意服务购买费用如下：

类目	明细	总价（元/年）
创意服务	数据购买	200,000.00
	创意策划服务	360,000.00
	费用合计	560,000.00

② 宝洁合作项目的效益预估

良好的品牌形象是企业的一项重要无形资产，与宝洁集团的合作项目对企业整体战略及市场占有率提升具有重要的意义。公司通过与宝洁集团这样的世界500强开展深度的电子商务合作，不仅提升了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能力、业务团队的业务能力，更加全方位地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从而达到进一步拉升公司销售的目的。

3、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不存在股票发行的行为。

（八）本次募集资金管理相关事项说明

公司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领域。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不得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得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得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可以进行现金管理，经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内部决策程序并披露后，可以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发行批准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将专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户部分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董事会将每半年度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出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在披露公司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时一并披露。

（九）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同分享。

（十）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2、《关于签署〈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及变更股票转让方式相关事宜的议案》；
- 4、《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一）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超过 200 人，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的条件。本次股票发行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本次发行系为了公司进一步增强自身实力，提升市场份额。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增宝洁项目的建设和开展，有利于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

本次发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没有发生变化。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幅度的提升，有利于增强公司实力，提高市场竞争力，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四、其他重大事项

(一)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形。

(四)公司不存在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五)本次股票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六) 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1、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认购人）：林振宇、吴舒、张帆、卢华亮

乙方（认购人）：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为公司与各认购人单独签订，签订时间为2016年8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召开前）。

2、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

在甲方发布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后，按照该公告载明的缴款时限将认购款一次性足额汇入甲方指定银行账户。

3、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自全部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1）甲方董事会批准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及本合同；（2）甲方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及本合同。

4、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无。

5、自愿限售安排

无。

6、估值调整与股权回购条款

无。

7、违约责任条款

本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未能全面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文件中向另一方做出的的保证与承诺有任何虚假、不真实、或对真实（事实）有隐瞒与重大遗漏、或不履行已作的保证，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按照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五、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项目负责人：胡伊苹

项目组成员：励少丹、龚泓泉

联系电话：0571-87153619

传真：0571-87153610

（二）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何鑑文

住所：杭州市城星路111号钱江国际时代广场2幢14层

项目经办人：蒋胤华、周冰冰

联系电话：0571-85176093

传真：0571-85084316

（三）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余强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时代大厦A幢601室

项目经办人：谢贤庆、黄婵娟

联系电话：0571-88879999

传真：0571-88879000

六、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林振宇

吴舒

卢华亮

张帆

杨杰

全体监事签名：

陆文婷

常立

王浩岩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孔俊杰

周维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3日